

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802221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5樓

承辦單位：建築管理處

承辦人：黃薰儀

電話：07-3368333#3250

傳真：07-3301009

電子信箱：a613005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工務建字第11131330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局來函1份（隨文引入）（43650254_11131330300A0C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函轉有關「高雄市營建工程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」及「特定公私場所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」教育訓練將暫停辦理，請協助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1年2月9日高市衛疾管字第11131414000函辦理。

二、因應Omicron疫情變化，為降低社區疫情傳播風險，本局5人（含）以上之會議或活動自本111年1月22日起至同年2月20日止暫停辦理。

三、爰本局2月15日辦理之「高雄市營建工程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」及2月15日、2月17日「特定公私場所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」教育訓練場次暫停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經營協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高雄辦事處一處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高雄辦事處二處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直轄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、高雄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高雄辦事處、本局新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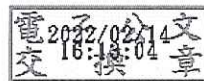
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111.2.14

收文號：0585

工程處、本局養護工程處、本局工程企劃處、本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、本局違章
建築處理大隊

副本：本局建築管理處（處本部）、本局建築管理處（第三課）
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
號

承辦單位：疾病管制處

承辦人：簡小姐

電話：07-7134000#1319

傳真：07-7131130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衛疾管字第11131414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高雄市營建工程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」及「特定公私場所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」教育訓練將暫停辦理，請貴單位協助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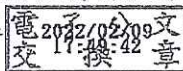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因應Omicron疫情變化，為降低社區疫情傳播風險，本局5人(含)以上之會議或活動自本(111)年1月22日起至同年2月20日止暫停辦理。

二、爰本局2月15日辦理之「高雄市營建工程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」及2月15日、2月17日「特定公私場所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」教育訓練場次將暫停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副本：本局疾病管制處



工務局 1110210



11131330300